# 最新我的一周周记(大全10篇)

作者：蒲公英之旅 更新时间：2024-04-01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我的一周周记篇一我的暑假生活可丰富啦！不仅弹琴，写毛*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我的一周周记篇一**

我的暑假生活可丰富啦！不仅弹琴，写毛笔字，写钢笔字和散步，还有骑自行车。

下面，我就来给大家介绍我的暑假生活吧！

星期一上午：先写一篇作文，再写口算两页，然后做阶梯练习三篇，最后完成奥数一页。中午：先吃午饭，再在床上看一会儿书然后就开始睡午觉。下午：先写口算，再写阶梯，然后背，写小学生熟语优化训练，最后写奥数。傍晚，吃完晚饭，去学英语，学完英语，回家玩玩就去睡觉。

星期二上午：先写一篇作文，再做阶梯练习三篇，然后写口算两页，最后完成奥数一页。中午：先吃午饭，再在床上看一会儿书然后就开始睡午觉。下午：去学书法，学完书法回家就练毛笔字和钢笔字。傍晚，先去吃饭，吃完晚饭就看一会儿电视，再去楼下散步，散完步回到家，偶尔弹一会儿琴，就去洗澡睡觉了。

星期三上午：先写一篇作文，再写口算两页，然后做阶梯练习三篇，最后完成奥数一页。中午：先吃午饭，再在床上看一会儿书然后就开始睡午觉。下午：先订正阶梯练习十篇，再订正口算。如果口算已订正完，就写口算两页，然后写奥数两篇，最后写熟语优化。傍晚，写吃晚饭，然后去学英语，学完英语就回家洗脸刷牙睡觉。

我的暑假生活真精彩啊！

**我的一周周记篇二**

今天是六一儿童节，下午我跟妹妹相约在二伯父的带领下一起去青少年活动中心参加游园活动。

在家里，我把今天的经历告诉了爸爸妈妈，希望他们能和我一起分享我的快乐。爸爸妈妈听得笑呵呵，虽然六一是儿童节，我更希望是爸爸妈妈的节日，也祝爸妈节日快乐！

**我的一周周记篇三**

在你人生的成长道路上，曾经，有过许多人给过你鼓励与支持。没有他们，也许你就不可能有了今天的成就。在那么多的风风雨雨中，每一次摔倒总是咬紧了牙关想要自己爬起来，可是一次又一次总是摔倒，没有办法在努力着爬起来。也许有一天，你身边来了一个人，他轻声的呼唤着你的名字要你努力的爬起来，他告诉你：要相信你自己，你一定可以爬起来的，试一试，也许就能成功。就这样一步步的艰难的，在地上爬起来，重新走向你应有的人生。

曾经，有一次，在泥泞的道路上我想要爬起来，可一次接着一次的摔倒，因此我开始怀疑人生、怀疑我自己。像一个失去了灵魂的躯体，像一只无头的苍蝇一样到处的乱转，每一分、每一秒，我都在自己的世界中度过着。

有一天晚上我在老家，在凉棚下。有一团小小的、黑糊糊的东西，低头一看原来是飞蛾啊。也不知道是为什么，我的注意力一下就被这只小小的飞蛾给吸引住了，特别的想看看这只飞蛾去干吗。它，一路飞呀飞呀，来到了我家的厨房里。额，它来我家的出让干吗呀？莫非，它肚子饿，来吃东西？我楞楞地想。突然，我看见那只飞蛾向我家的灯飞过去，而且不停的在撞灯，这是为什么呢？我百思不得其解。突然眼珠一转，对呀，我们以前不是学过一个歇后语吗？飞蛾扑火——自取灭亡。对，以前在书上看见过，飞蛾是没有眼睛的，看见什么亮的东西就不停的撞上去，所以才叫飞蛾扑火——自取灭亡。

飞蛾看见什么亮的东西，就撞上去。别人说飞蛾这叫做傻瓜，可我不是这样觉得。我觉得飞蛾这叫做勇敢，因为它至少还能不顾一切的撞上去，可我呢？连爬起来的勇气都没有了，害怕在一次的摔倒，这叫做懦弱。我应该学习飞蛾，不管成功与否，总要试一试。

**我的一周周记篇四**

烦恼，每个人都有烦恼，每个人的烦恼都不一样。而像我们这些中学生最大的烦恼就要数学习了。

我烦恼也和大多数同学的烦恼一样。学习，的确这是我很大的烦恼。在我刚进入初一的时候，成绩还一直不错，可越往后学越变得难了，所以我成绩就不如以前了，但还能占个二三十名。可在初一下学期，因为上课没听懂的问题下课没去问老师，所以导致我的成绩大幅度下降。原来的\'二三十名，现在都快降到四十名了。我也曾想过一定要把成绩提高上去，却总找借口一再推到明天，可我能有几个明天呢？所以成绩还是没有提高。在我的成绩下降之后我并没有选择告诉家长，而是选择了隐瞒家长。记得这学期第一次数学考试，我还没有考及格，因为怕校讯通发考试成绩，所以一放学我就赶紧回家。回到家我就悄悄的拿了妈妈的手机准备将那条信息删除。可打开手机一看，那条信息已经被看过了。所以我免不了一顿批评。

几次考试我接连失利，我决定请教成绩好的同学，于是问他们：“怎么才能把成绩提高？考试怎样才能考好？”他们说：“只有上课认真听课，课下做好预习复习工作，最后认真完成老师布置的作业。”听他们的话我才知道学习其实很简单，只是我一直不愿意做。

从今天起我要努力学习，将这个烦恼解决。

**我的一周周记篇五**

今天，我发烧了，睡了大半天的觉，作业还有很多没写呢!我的脾气有些急躁，面对着这么多的作业，我不仅有击破了我的风暴泡。

大声喊叫着：“哎呀，作业这么多呀!破题做了多少次了，都做不对——”随着当时的气愤劲，撕掉了我最心爱的练习本。我瞪着大眼睛，咬着牙，狠狠地盯着那道计算题，甚至也想把它撕掉，但是是不可以的，只好让我的笔受点委屈，被我那残暴的受虐待，“啪”的一声摔倒了地上。

这时，爸爸走了过来，问道：\"怎么了，好好的怎么发起脾气啦”“这是什么破题，做几遍了，没一次做对。”我朝爸爸喊。爸爸心平气和的说：“哎，是它把你给惹着了，来咱爷俩灭掉它!”随手拿起了一张纸，“就不信打不死它?”我不禁被爸爸的那副摸样而笑。

“来姑娘，爸爸指挥你，你出站，听命令，先看题型”我心想，听老爸一回吧“报~~这是一道有理数混合运算，有加减乘除，还有中括号和小括号部分。”“好，你要先灭掉小括号部分，再打倒中括号，最后让他们全军覆没，ok?”“yes，sir”

通过我和爸爸的合作，终于打败了那道题，从而，让我领悟到了，做题的方法：算一步，再算一步。在以后的日子里，一定会遇到许多困难，但我也会以乐观的态度，一步一步战胜它。

学习也是一种快乐

有的人认为，学习是一件苦差事，可是我却不觉得，我觉得学习也是一种快乐。

在小学五年级的时候我也觉得学习是一件苦差事，一点也不快乐。但是因为一件事使我改变了自己的想法。

那时候我的学习成绩远远不如我的好朋友妮妮，我觉得学习很枯燥一点也没有意思。直到后来我的好朋友帮助我为止。我的学习成绩一次不如一次，后来的某一个课间，我的好朋友主动对我说要给我补习以前的知识。我感到很惊讶，虽说我和她是好朋友，但是毕竟在考试上是竞争对手，这样做对她也没有好处，她为什莫这样做的?我心里想也许是他开玩笑的，我也没有当真。可是第二天的每一个课间，他都个我辅导以前我不会的题。他先给我讲一遍再让我自己做，一开始我五道题有三道做错，但是他并没有放弃，并且比以前更加认真的给我讲。使我找到了学习的快乐。

学习也是一种快乐!

放松自己的心灵

这几天一直缓不过神来，感觉心里有好多的事，可却又不知道该干些什么，所以特别无奈，又不能闲着，一闲着就喜欢多想，心也就更加的紧绷起来，真的感觉到好累。

之前，一直在写一些材料，因为材料不同于文学之类的东西，可以随心所欲，并提倡创意思考，形式也可以不拘一格，只要文思好，文字组织得好就ok了，材料的书写必须遵照一定的格式，而且比较的呆板，如果加上要真实流露情感的话，那太难了。所以为了写好那几份材料，我整整花费了四天的时间。到现在还一直担心不能通过，这种心情太痛苦了。这几天终于是稍微闲下来了，可是心也乱了，总不知道该干些什么好，看到文字方面的东西也有点抵触，可是不看吧，又着实心慌，真是乱了方寸。今天又适逢阴雨天气，整个人就更感压抑，没点心情，也就选择了在晚上上网放松下，效果如何还有待查看，但心放松下来总有那么一点，我应该好好地静思一番，想好怎么摆脱阴霾才是了。

只争自己心中的第一

争冠军，是运动员的梦想;争擂主，是戏曲演员的梦想;争霸主，是相扑者的梦想。而在争第一就是我们学生的理想。每次考试，总会有输有赢。当我们拿到卷子时，都会想到要好好发挥，争取考第一。当然谁也不例外。不过过，每个人心中的第一都不一样，他们以超越某人为目标。而我却不这样想，我只想要发挥好，不该丢的分别丢就行了。就算争不了第一也无悔，因为我努力过。我只争自己心中那个无形的【第一】。因为只有自己了解自己的实力，自己的真实水平。因此，我只争自己心中的第一。如果考了第一，没达到自己心中的要求，那你也不会挺太开心。不过，如果没考了第一，达到了心中的要求，那你也不会太伤心，太埋怨自己。因为挑战自己心中的‘第一’，就是挑战自己的实力与能力。所以，我们应只争自己心中的第一，只争那个无形的奖牌。我们努力吧。做自己心中的第一，是一种正确的前进方向，这种方向会使你不断进步，不知不觉前进。

现实，梦想

这是一个美好的名词，载拖着无数人的希望。

我曾经的梦想就是为自己改一个名字，叫×小方。为什么?因为总在数学书中看到这个名字，不禁于心中泛起了大大的兴趣。那是妈妈笑我：“真是个孩子!”

多少年后，希望自己有无数钱。为什么?因为即使是小小的我也意识到了钱的重要性!坊间有句俗语“钱不是万能的，可，没有钱是万万不能的!”

今天，我希望我的家人能生活在快乐幸福之中。为什么?因为看到一个又一个亲人·朋友·邻居离开，我才发现：死亡离我们并不遥远!

我还是叫×琪，不叫×小芳。

我还是社会的中等市民，没有一夜暴富。

对面的房子里仍然唱起了“哀悼歌······”

更多

**我的一周周记篇六**

童年是一幅画，画里有我们五彩缤纷的生活，童年是一首歌，歌里有我们幸福跟快乐，童年是一个梦，梦里有我们的欢乐！

幼儿开学的第一天，妈妈带我去上学。到了幼儿园门口，妈妈把我交给了一位长头发的老师，就急忙上班去了。女老师牵着我的手，走进幼儿园。走着走着，便听见一阵哭闹声从一个教室传出来。我跟老师连忙跑过去。原来是我的同学们。他们一个个哭得脸通红通红的，嘴里念着：“爸爸、妈妈，我要回家！”有几个老师在哄着他们，逗着他们别哭。看着他们不久，我也加入了他们的行列，放声大哭起来。整个教室人生鼎沸，“热闹”非凡。除了一起大哭，当然少不了大家一起玩啦。其中，植物园最受我们的欢迎。植物园是个美妙无比的乐园，各种树木花草散发出宜人的清香，草丛中不时窜出蚂蚱，吓人一跳。植物园的植物种类虽然不多，但面积却不小。一块块地的地头还插着小木牌，标明了植物的种类。一条大的过道的两旁摆满了菊花。一盆盆菊花有的绽开着，像一只只手掌；有的含苞欲放，像一个个小婴儿的拳头；还有的是花骨朵，好像一个个绒球，真是千姿百态。他们颜色各异，有的金黄的，紫红的还有大红的，真是美不胜收！随着一阵清脆的下课铃声，我跟小伙伴们像飞出丛林的鸟儿涌出教室。我们在这里跳橡皮筋，捉迷藏，坐在草地上谈笑，有时竟上课了都不晓得。每次玩到上课，大家要不一个接一个陆续回到教室，要不其中一人装肚子痛，分散老师的注意力。

短短的幼儿园生活过完了，我便进入了小学生活。小学生活令我非常愉快。它不仅使我学到许多知识，还使我交到不少好友。我的童年是那样美好，那样充满乐趣。它像是一幅画，描绘出我童年中的欢声笑语，它像是一个五味瓶，包含着我童年中的酸、甜、苦、辣。

**我的一周周记篇七**

我的妈妈今年三十九岁了，不胖不瘦，额头上有几丝浅浅的皱纹，脸上常常挂着微笑。不十分漂亮但端庄大方，她的穿衣打扮也跟常人一样，不时髦但很随意。她是一名很孝顺、很有爱心，对待每一件事情都很认真的人。

记得有一年夏天，姥姥因为胃病住进了医院。这可把妈妈急坏了，她每天在医院护理姥姥，给她洗脸、擦身子，忙里忙外的。姥姥出院以后回到家，妈妈又承担起家务，洗衣服、做饭、拖地……每到年节的时候妈妈都不会忘记给姥爷姥姥买些礼物。我要以妈妈为榜样，也做个孝敬父母的好孩子。还有一次，我和妈妈一起去商店里卖鞋，妈妈选中了一双好看又合脚的鞋。一问价钱，太贵了，100元！妈妈赶紧把鞋放回原处，恋恋不舍的离开商店。然后，妈妈在一家极不起眼的小店里看见了一双合脚的鞋，但是，不好看，妈妈问了一下价钱，50元，最后，妈妈讲了半天价，花35元钱买下了那双鞋。买了鞋，妈妈又给我去书店买了许多书，这些书的价钱远远超过了鞋的价钱，妈妈为了我们苦了自己。

出了书店，妈妈对我说：“我失去了上学的机会，你一定要好好学习，将来考上一个好的大学。”我暗暗下定决心：我绝不辜负妈妈的希望。这就是我可敬、可爱的妈妈。我爱我的妈妈，永远，永远！

**我的一周周记篇八**

摇曳的满天星，荡荡漾着你如雏菊般的微笑，天梯下的薰衣草花海藏匿着我们一起走过的轨道。然而，如今的你，又在哪里呢？还记得，一个月华如水的夜晚，我们一起倚靠窗前，为自己的梦想以一份细腻的梦想清单，而后，一起数那天空中眨着眼欢笑的星星，一颗流星划过苍穹，为了追逐自己火辣辣的梦想。月下回眸，我们也拉钩许下最美的诺言，为自己的梦想奋斗。

多想多想，在一个夕阳将落未落的黄昏，在那云之彼端，找寻一份属于自己的宁静，看那风停雁过。摇摇头，留一个寂寞的背影给自己已不再蔚蓝的天空。但自己，只能被禁锢在没有自由的梦境，找不到一点出路。

最美的承诺，再怎么美丽也只能是曾经，我被记忆拽着，无言的狂奔，找寻已被刻意遗忘的你的一点痕迹，但或许见了面，也只能是熟悉的陌生人。

这一切一切的一切，都是失去你之后我所经历的。

**我的一周周记篇九**

在桂花开放，秋风送爽的九月，我告别了小学，跨进了中学的大门，开始了为期四年的

初中生活

。

在八月底时，我们经历了一场军训，这场军训增强了我们的纪律性。所以，当我们走进校门时，比军训前走进校门要规矩了许多。

当我走进我们的新教室，我一下子震惊住了：只见明亮的窗子，智能的白板，还有宽大的桌子，构成了一个全新的世界。这个世界跟小学完全不一样，它是那么富有活力，它是那么充实，它每天都会给我们一点惊喜，让我们对生活充满希望！

接下来，就开始上新学期的第一节课了。按说第一节是语文课，在小学我们都上过这门课程，但还是有人按捺不住自己激动的心情，从座位上站起来，想看看语文老师来了没有。

忽然，一个娉婷的身影出现在我们班，抬头一看，只见一个女老师站在我们面前，脸上挂着灿烂的笑容。这就是我们的语文老师，这位老师走上了讲台，简短地做了

自我介绍

，她姓赵，我们叫她赵老师。下面赵老师就开始讲解第一课了。赵老师口才很好，引导我们去深入理解课文含义，我们都很喜欢她。

在接下来的一周中，我们上了很多课程，有些课程我小学学过，但大多数课我还是第一次听。我最喜欢的课就是生物了，因为生物郭老师讲课风趣，常把深奥的道理变成通俗语言，让我们在不知不觉中掌握了许多知识。

俗话说：“良好的开端是成功的一半。”只要我开了个好头，我相信，在未来的四年中，我的成绩一定会稳步上升！

转眼间，我的人生第一个学习阶段在不知不觉中结束了，又开始了我人生的第二个阶段——初中生活。

开学第一天，紧张、开心、激动的心情促使我迫不及待地想早点来到学校，来到我即将要生活三年的学校——城东中学。迈进校门的那一刻，脸上的笑容已溜到了九霄云外，只剩下紧张、害怕。那欢笑声，那说话声，那玩耍声……校园的一切都是那样陌生，但这陌生的环境却又充满“诱惑”，让我渴望去了解它。我来到107班——我在教室坐下后，周围的一切又都是那样陌生，好像是两个不同世界的。但我坚信，我和她们一定会成为好朋友。

在小学时，常听老师们说，初中的老师是最“残暴”的，动不动就“鞭打”学生。可是，经过几个星期的学习，我发现所有的老师并非都是“学生杀手”，相反，我发现他们个个都是平易近人。特别是语文老师讲课十分生动，朗读课文的时候也十分有感情。面对陌生环境的我们，心中自然有些害怕，上课也不敢举手发言，语文老师常常鼓励我们，使我们对这个陌生的环境渐渐熟悉起来。

第三个星期的星期二下午，我们班进行了班干部评选。在小学的我，一直担任着副班长和文娱委员。我心想，初中应该也能谋得“一官半职”吧。可惜结果是那样残酷，那样无情——我“名落孙山”了。我很伤心，但我不会因此而气馁。我相信，在往后的日子里，我一定会“金榜题名”。

初中生活，一定会丰富多彩，同学们，你们说对吗？

-->[\_TAG\_h3]我的一周周记篇十

我已经有一年没有见到我最爱的老师了。虽然，我才跟他相处了四年，在这短短的四年里他是我接触的的语文老师，经常给我们讲例子而且还给我们将对我们有帮助的而小学有学不到的知识。

他教了二十几年的书，一调到我们学校就教我们班很快就融合了，我很爱戴这位老师，是因为他有一颗金子版闪闪发光的心。在我们心情失落的时候，他就像是鼓舞我们前进的风帆;当我们成功的时候，他与我们分享喜悦;当我们犯错的时候，他就会耐心的开导我们。你既是我们的良师，有时我们最真心的朋友!

我总以为你的这份工作是美丽的，神圣的;在这一间小小的教室里是你领着我们这一群小鸟放飞我们各自的梦想，守巢的总是你，你是我们的希望。你的那只粉笔写的不是一点一滴的知识，而是一片片你对我们真心祝福和希望。在讲台上举起的是别人，奉献的却是自己，我看见你的头发一点一点白去，我的心是一种说不出来的……你在夜晚灯光下的背影在我的脑海里若隐若现。老师你的这份工作不知识传授我们文化，知识;你还教会了我们做人的道理。

现在你也许不记得我了，说不出我的名字来，但我会永远的记住你，我的好老师，我的启蒙!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